

巴中市公用能源加油加气充电站工程安全技术评价咨询服务询价采购公告（第二次）

巴中市公用事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巴中市公用能源加油加气充电站工程安全技术评价咨询服务”进行询价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巴中市公用能源加油加气充电站工程安全技术评价咨询服务（第二次）。

2. 项目概况：巴中公用能源北环线文村坝加油站总投资 2000 万元，新建业务用房、储油罐、加油机、汽车充电设备、加油充电棚、停车位、配套绿化及边坡治理；巴中公用能源汽贸产业园加油加气充电站总投资 2100 万元，新建业务用房、储油罐、储气罐（LNG）、加油机、加气机（LNG）、汽车充电设备、加油加气充电棚、停车位、配套绿化及边坡治理；巴中公用能源巴广渝高速经开区出口油气电复合站总投资 1900 万元，新建业务用房、储油罐、储气罐（LNG）、加油机、加气机（LNG）、汽车充电设备、加油加气充电棚、停车位、配套绿化及边坡治理。

3. 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分别对巴中公用能源北环线文村坝加油站、巴中公用能源汽贸产业园加油加气充电站、巴中公用能源巴广渝高速经开区出口油气电复合站等三个场站编制安全评价报告表（含全部评审费用）等安全预评价阶段工作。

4. 质量要求：满足采购人向主管部门申报项目的要求。

5. 服务期限：自本采购项目合同生效之日起至采购人取得三个加油加气充电站安全技术评价批复文件时止。

6. 最高限价：总价 4.5 万元，单价 1.5 万元。

7. 付款方式：采购人每取得一个加油加气充电站的安评批复文件，供应商提供相应增值税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7、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1) 供应商应具备安全技术评价机构资质；
 - (2) 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二级及以上安全评价师证书。
-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三、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四、报价及成交原则

1. 请符合上述资格要求的申请人向本公司作出一次性加盖鲜章的（密封）书面报价（包含报价函、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项目负责人证书复印件、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满足资格要求的承诺，复印件均需盖鲜章），报价超过最高限价视为无效报价。

2. 在满足本次采购要求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如果出现报价相同则由报价相同的供应商进行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作为无效处理；以提出第二轮报价中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报价和承诺一经认可，即为成交的合同价。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和开启

1. 递交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2024年3月15日上午09时30分。

2. 递交地点及开启地点：巴中市公用事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楼会议室。

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要求密封、盖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巴中公用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滨河北路西段59号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5775767776

巴中市公用事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1日

